

學生走進廣報中心做「主播」

今年九月，廣東省實驗中學荔灣學校第三小學輪滑冰球隊的師生，一同前往廣州日報報業集團的核心——廣報中心開展研學，學生們近距離感受媒體工作者的工作日常，燃點新聞夢想。

記者親授採訪和寫作技巧

在廣州日報全媒體採編中心，球隊學生親眼見證新聞產生的每個步驟與細節，廣報中心的融媒體指揮中心也向學生們深



▲輪滑冰球隊的學生，在廣報中心一嘗做主播的滋味。

刻詮釋媒體融合的新思維，引起學生對報紙製作背後的複雜工藝的感嘆。

學生們在面對面的與廣州日報資深記者交流時，記者用親身經歷的新聞採訪和總結的寫作技巧，向學生們傳授如何留意生活的點滴並挖掘當中新聞價值的方法，鼓勵學生們要積極觀察、勇敢思考和自由表達。另外，學生們還在演播室親自上場體驗報道新聞，學生「主播」不僅鍛煉了口才與膽識，從中更深入領悟作為新聞人的責任與使命。

廣報中心為學生們提供一個近距離了解新聞與接觸社會的寶貴平台，搭建一座連接夢想的橋樑，此行不僅豐富學生們的課餘生活，更能鼓勵這些懷着新聞夢的年輕一代為夢想勇往直前。

位於九龍城區的啓思小學附屬幼稚園，校園內設有多項設施，透過「快樂學習」，致力幫助學童建立自信和培養健康的身心。



▲特別課室會設置主題展覽，讓孩子們體驗式學習。



▲孩子們在室外遊戲場快樂玩耍。



廣州立法預防校園欺凌

校園欺凌問題備受關注。據新華社報道，廣州市人大常委會今年10月11日對外公布已通過的《廣州市中小學生心理健康促進條例》。條例明確建立健全防治學生欺凌的制度，當學校接到關於學生欺凌的報告，應立即開展調查。條例於11月1日起施行。

條例提出，學校應當依照規定建立健全防治學生欺凌的制度，設置舉報信箱，公布舉報電話和電子郵件等，當調查認為可能構成欺凌事件的，應及時提交學生欺凌治理組織認定和處置，發現學生欺凌或涉嫌其他侵害未成年學生的犯罪，應立即

件零容忍。
▶廣州市明確立法，對學生欺凌事



向公安機關和中小學校主管部門報告，並配合相關部門依法處置。

條例亦明確指出，學校應當對實施、參與學生欺凌或者其他侵害未成年學生犯罪的學生作出教育懲戒或者紀律處分，並要求其父母或者其他監護人對其嚴加管教、督促改正，構成嚴重不良行為或其他犯罪行為，有關部門應當依法處置，包括送入專門學校接受專門教育、作出治安管理處罰或者追究刑事責任。

教師須獲心理健康教育證書

為促進中小學生心理健康工作，條例還提出，中小學校主管部門應當完善教職工心理健康教育培訓制度，所有教師都應當接受心理健康教育培訓並取得相應證書，全面提升應對中小學生心理問題的能力。此外，除學校假期外，學校的心理輔導室每天須固定開放，每周課外開放時間不少於十小時。

啓思小學附屬幼稚園



▲在擺滿了玩偶的課室學習知識，學生分外投入。



▲孩子們使用小型麥克風，與老師和同學分享奇思妙想。



▲課室內的圖書角悉心布置，充滿童趣。